

#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为满足业务需要，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科泰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泰输配电”）拟向关联方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控电气”）采购电气设备 1 批并签订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60 万元。

（二）科泰输配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严伟立先生的兄弟严伟贤先生及其配偶的兄弟 YAO YUN 先生均担任先控电气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先控电气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均不涉及回避表决。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本次采购合同签订后，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先控电气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023.4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第 14、15 幢

法定代表人：陈冀生

实际控制人：陈冀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22.58%，陈冀生持股 12.09%，石家庄盈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0.92%等。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62,910,484.31
净资产	211,515,200.59
	2025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350,256,605.05
净利润	20,150,034.13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先控电气 2025 年年度报告，为经审计数据。

经查询，先控电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严伟立先生的兄弟严伟贤先生及其配偶的兄弟 YAO YUN 先生均担任先控电气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先控电气为公司关联方。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成交金额

本次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660 万元。

### 2、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为电汇/银行承兑。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 40 日历日内，在满足必要条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

(2) 合同项下全部货物运抵买方施工现场并经买方开箱检验合格后 40 日历日内，在满足必要条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作为到货款，但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3) 合同货物经安装、试车调试合格，通过移交验收后 40 日历日内，在满足必要条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 作为安装调试款；

(4) 项目整体通过竣工验收、承包人提交了所有合格的工程竣工资料并结算完成后 40 日历日内，在满足必要条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结算款。

####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业务需要，科泰输配电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评选确定电气设备采购项目单位，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亦不会造成公司及子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 日